

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4月,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眉山市东坡区甘眉工业园区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定员30人、配套污水处理站定员20人,包括管理、技术、生产岗位。项目全年运行时间为365天,每天24小时运行,运行模式为四班三运转。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包括1座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含1座1.5万m³/d人工湿地)、1座配套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0.5万m³/d,含1万m³/d土建规模)及10.2km的配套配套管网。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2月,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年1月9日由眉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眉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眉山市生态环境局,眉市环建函(2020)7号)对本项目进行批复,同意项目实施建设,该项目环评、环保手续齐全。

本项目于2020年3月开工,2021年5月完成建设并试运营,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开工至调试期间,无环保投诉或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45604.62万元,均为环保投资,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0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及环保工程的完成情况。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处置情况的检查、环境管理检查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和工程实际交工资料，本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配套污水处理站项目主要为处理“通威项目”的废水，工艺为“收集、预处理→高效沉淀+氧化→膜工艺”。本项目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前处理单元废水处理工艺为“收集、预处理→粗格栅→提升泵房→细格栅→曝气沉砂池→水解酸化池→改良 A²/O 生化池→二沉池及污泥回流井→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滤池”工艺，并设置“高级氧化池+超滤”作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稳定达标的保持措施，提高尾水可生化性，便于后续进一步处理，确保稳定达标。建设人工湿地处理工艺为“前处理尾水、通威项目排水→人工湿地→紫外消毒→思蒙河”。本项目新增定员 50 人（其中修文镇污水处理厂 30 人，配套污水处理站 20 人），厂区办公生活污水产生的生活污水约 5.0m³/d，经收集后进入厂区废水处理系统，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氨、硫化氢等恶臭气体，产生恶臭的环节主要有污水预处理部分（粗格栅间、污水提升泵房、调节池、事故池），生化处理单元（水解酸化池、生化池厌氧区）和污泥处理部分（污泥池、污泥脱水间）等。粗格栅间、污水提升泵房、污泥浓缩脱水间采取设有独立封闭房间，采取集中负压抽风收集废气；调节池、事故池、水解酸化池、改良氧化沟生化池、污泥池通过加盖封闭，收集的废气进入 1 套“碱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套污水处理站和修文镇污水处理厂食堂灶头安装抽风机，油烟经抽风机后进入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净化后烟气最终由屋顶烟道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水泵、鼓风机、格栅机及污泥脱水间等设备，项目提升泵均采用潜污泵；水泵、电机、风机等易产生噪声的设备，设置减振垫，减少噪声；在噪声较大的区域，如风机房、脱水间设置吸声墙及吊顶，设吸音顶棚或隔声玻璃窗等设施；布局上考虑足够的衰减距离，将管理用房与机房分开，并采取有效的隔声措施，另砌筑隔声墙，以减少噪声对

周围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粗格栅渣、生活垃圾、湿地植被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设备维护废机油、废活性炭、实验室废液、在线监测废液分类储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旧膜材料由厂家回收；根据初步污泥监测报告（见附件），以及进水单位（通威项目、升泰食品、金锣食品），污泥暂判别为一般固废暂存，污泥委托眉山乾丰基业建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但根据环评要求本项目污泥仍需定期做污泥危险特性鉴定，项目于2023年1月与四川中环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签了污泥鉴定合同，鉴定结果大致于2023年5月出来。待鉴定结果出来以后，再按照相关要求处理。

（五）风险防范

项目有针对性地采取了事故预防、事故预警、事故应急处置等措施，主要包括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措施、防火防爆措施、安全技术措施、自动控制措施、检测及报警措施、消防安全措施、防渗措施、泄漏三级防控措施等，项目风险防范措施可行，风险事故隐患在可接受范围。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验收监测中，有组织废气中恶臭废气排气筒（DA001）监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排气筒监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监测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监测结果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最高允许浓度二级标准。

（二）废水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验收监测中，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前处理单元（含收集预处理、二级生化处理及深度处理等）出水水质（COD_{Cr}、BOD₅、氨氮、总氮、总磷）满足《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工业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标准。人工湿地外排尾水中的COD_{Cr}、BOD₅、氨氮、总磷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总氮满足《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氟化物满足排污许可证上的排放许可限值（原环评文件中氟化物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中的相关标准，本项目验收时新的《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并未正式发布，待正式稿发布后执行新的排放标准）；氯化物满足《四川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190-93）；其余指标（pH、粪大肠菌群数、动植物油、总铬、总铅、六价铬、石油类、烷基汞、总汞、总砷、总镉、色度、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悬浮物）满

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和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配套污水处理站软水回用水水质满足通威项目回用水水质要求；配套污水处理站排入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的尾水（COD_{Cr}、BOD₅、氨氮、总氮、总磷、pH、悬浮物）满足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三）噪声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处理站）厂界及周边敏感点昼间、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3类标准限值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08）2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已经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投诉，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检测结论，项目运行期间废气、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工程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工程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甘眉工业园区修文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

序号	类别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1	专业技术专家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高工	13185886553	孙文
2		成都环环队	高工	13980952161	孙文
3		四川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15084426780	孙文

四川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13日